医院科研及人才培育计划简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计划名称 | 培育目标 | 申报条件 | 经费及年限 | 申报时间 | 主管部门 |
| 国家级重点项目培育计划（原杰青、优青培育项目） | 培育国自然重点类项目（包括重点项目、重点国合、杰青、优青） | 1.符合对应重点类项目申报条件;2.年龄比对应项目国家要求少两岁。即国家杰青培育：未满 43 岁。国家优青培育：男性未满 36 周岁，女性未满38 周岁； | 20万/项\*3年，资助不超过5人/届 | 自2013年起，每三年遴选一次，申请时间为9-10月。 | 科研与学科建设部 |
| 逸仙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 加强人才梯队建设，进一步推动优秀学科骨干人才培育，储备学科领军人才。 | 年龄≤35岁，取得一定的研究基础 | 30万/项/3年，支持6项/年 | 每年3-4月 | 科研与学科建设部 |
| 医学人工智能重点培育专项 | 孕育我院人工智能科技成果，并促进成果转化服务临床 | 在人工智能领域有一定的研究基础； | 20万/项/2年，支持5项/年。 | 每年4-5月 | 科研与学科建设部、人工智能研究室 |
| 逸仙医工融合专项 | 孕育我院医工融合成果，并促进成果转化服务临床 | 在医工融合领域有一定的研究基础； | 20万/项/2年，支持5项/年 | 每年4-5月 | 科研与学科建设部、医工融合中心 |
| 逸仙科研启航项目 | 培育国家自然青年或面上项目 | 1. 青年项目：男性＜33周岁，女性＜38周岁，未获得过国自然资助。
2. 面上项目：男性34~50周岁，女性39~50周岁，近5年未获得过国自然资助。
 | 6万/项/2年，不超过20项/年 | 每年8-9月 | 科研与学科建设部 |
| 博济交流计划 | 进一步扩大我院人才培养范围，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旨在支持优秀中青年医药护及管理类人员进行短期的外出研修、培训。 | Ⅰ类：支持优秀临床医生到国外进行为期3个月的临床或科研研修培训；Ⅱ类：支持参加国际高端学术会议；Ⅲ类：支持护、技、药及管理人员短期外出培训交流，原则上不超过3个月。 | Ⅰ类：一次性往返机票费用及生活费（1000美金/月）。Ⅱ类：参会期间所产生的一次性往返机票费用、会议注册费及生活补贴。Ⅲ类：参加国外培训参照Ⅰ类专项待遇，参加国内培训资助培训费及规定标准内的交通费和住宿费。 | Ⅰ类、Ⅲ类：每年5月、10月；Ⅱ类：全年受理； | 科研与学科建设部 |
| 逸仙管理项目 | 推动我院管理工作水平的不断提升，积极探索和实践高质量、流程化、现代化的管理模式，推动科学管理和规范管理的研究。 | 设重点项目和面上项目两类。重点项目的主持人须为中层干部或管理中级职称。 | 重点项目1.5万/项/2年，资助不超过5项/年；面上项目0.8万/项/1年，资助不超过10项/年。 | 每年4月 | 科研与学科建设部 |
| 逸仙临床研究5010计划 | 发挥我院临床医学研究力量和资源优势，取得有国际影响力的临床研究成果，培养国内外知名的临床医学专家。 | 高级职称，符合开展临床研究的资质及资格。近五年经GCP培训并取得证书。。 | 20万/项/年，执行期不超10年，每年资助不超过10项。 | 每年4月-5月 | 临床研究中心 |
| “逸仙临床科学家计划” | 进一步提升我院学科建设水平，强化医院人才培养品牌和体系建设，加强领军人才的引育。 | 学术权威：年龄≤65周岁；学术领军人才、学术骨干：年龄≤60周岁；青年学术骨干：年龄≤42周岁，全职在职，或已与我院签订正式工作合同并全职来院工作的引进人才。无重大医疗事故责任。分类条件：1、学术权威、学术领军人才：本学科领域资深学术权威、或本学科领域卓越领军人才。2、学术骨干：以下条件满足其中一项：本学科领域资深学术权威候选人、本学科领域卓越领军人才、本学科领域卓越领军人才3、青年学术骨干：本学科领域卓越领军人才、或具有成为领军人才的潜力巨大。 | 1、学术权威、学术领军人才：200万/年\*3年。期满考核优秀者可继续资助2年。2、学术骨干：100万/年\*3年。期满考核优秀者可继续资助2年。3、青年学术骨干：100万/年\*3年。期满考核优秀者可继续资助2年。 | 采取一次性提名或评选的方式确定资助名单，在“十四五”期间分年度资助。 | 人力资源部 |
| “逸仙名医计划” | 支持曾为医院事业发展做出卓越贡献、创造辉煌历史的名专家、名教授和临床紧缺人才，鼓励他们继续发挥其学术及专业影响力，为我院学科建设贡献力量。 | 基本条件：原科室主任；年满60周岁，仍全职在我院临床一线工作；入选后须每两个月赴深汕院区工作1周及以上。分类条件：1、Ⅰ类申报条件：曾入选“中山大学名医”、或受聘二级教授、或为国家级学术权威。2、Ⅱ类申报条件：省级学术权威、紧缺学科领域人才。 | Ⅰ类支持方案：（1）首个资助期为4年，期满再评估。（2）资助期内执行税前年薪100万元。Ⅱ类支持方案：（1）首个资助期为4年，期满再评估。（2）资助期内执行税前年薪70万元。 | 每四年评审一届，四年届期间如有新增符合申报条件人员，经医院审批同意后可纳入该计划资助范围。 | 人力资源部 |
| 逸仙博士后“双英”计划 | 吸引新近毕业的国内外优秀博士进站，支持博士后在所在学科前沿领域从事创新研究。 | 符合进站条件的拟进站博士后。 | 10 万/项。项目自博士后入站报到之日起执行，执行期为 2 年。 | 每年5-6月 | 人力资源部 |
| 逸仙博士后“后助”计划 | 资助在站期间科研业绩突出，因在研科研项目进展需要或有创新性学术成果在补充关键性实验而申请延期出站的博士后，为博士后提供更宽裕的成长时间，支持其取得更大的成果。 | 在站期间科研业绩突出且聘期考核合格的博士后。 | 根据获批的延期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综合起点年薪、入站时核定的进站津贴和根据第二年代表性成果核定的年度考核绩效执行待遇。 | 与每季度博士后聘期考核工作同步开展。 | 人力资源部 |

具体申报细节敬请关注医院OA的申报通知